附件1：

宁波职业技术学院重大投资项目年度效益评价表

（大型仪器设备）

（ ）学年度

学院名称：

设备名称：

投资费用（万元）： 购置日期：

项目负责人： 联系电话：

分院审核意见：（签字盖章）

学校评价意见：（签字盖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内容 | 数量 | 满分 | 评分标准 | 分项得分 | 小计 | 权重 | 加权得分 |
| 1 | 利用率 | 有效机时 |  | 100 | （有效机时/额定机时）\*100 |  |  | 50% |  |
| 额定机时 |  |
| 2 | 人才培养 | 在指导下能独立完成使用的学生人数 |  | 100 | 3分/人 |  |  | 20% |  |
| 进行教学演示教师人员数 |  | 10分/人 |  |  |
| 3 | 科研成果 | 市厅级及以上科研奖 |  | 100 | 100分/项 |  |  | 10% |  |
| 校级科研成果奖 |  | 60分/项 |  |
| 发表核心期刊论文 |  | 50分/项 |  |
| 发表一般期刊论文 |  | 10分/项 |  |
| 授权发明专利 |  | 50分/项 |  |
| 授权非发明专利 |  | 10分/项 |  |
| 技术转让 |  | 1分/千元 |  |
| 4 | 服务收入 | 服务收入 |  | 100 | 5分/千元 |  |  | 10% |  |
| 培训人数 |  | 1/人 |  |
| 5 | 设备完备率 | 完好设备台数 |  | 100 | （完好设备台数/评估设备总台数）\*100 |  |  | 10% |  |
| 评估设备总台数 |  |
| 得分 |  |

注：（1）除厅级及以上科研奖之外，单位和个人均须署名第一；（2）如为科研仪器设备，则人才培养分值比重为10%、科研成果比重为20%；（3）一项业绩如果是多台仪器设备取得，可根据使用比例进行分割，但总额不超过100%。

宁波职业技术学院重大投资项目年度效益评价表

（实验实训室）

（ ）学年度

学院名称：

实验实训室名称：

投资费用（万元）： 验收日期：

项目负责人： 联系电话：

分院审核意见：（签字盖章）

学校评价意见：（签字盖章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内容 | 数量 | 满分 | 评分标准 | 分项得分 | 小计 | 权重 | 加权得分 |
| 1 | 利用率 | 学年实验学时数 |  | 100 | （学年实验学时数/学年额定学时）\*100 |  |  | 80% |  |
| 学年额定学时 |  |
| 2 | 服务收入 | 培训服务收入 |  | 100 | 2分/万元 |  |  | 20% |  |
| 培训人数 |  | 0.1分/人 |  |
| 得分 |  |

填 表 说 明

1.一个教学空间或一个教学仪器设备一表。

2.此表按照学年度填写。

3.表中各项“小计”得分最高分不得超过100分。

4.此评价体系可评出优秀、良好、合格、不合格四类档次的效益标准。由工作人员负责填写每个准确的数据（空项填零），计算得分。根据得分确定：（1）优秀：总分≥90分；（2）良好：75分≤总分＜90分；（3）合格设备：60分≤总分＜75分；（4）不合格设备：总分＜60。

5.数据填写

（1）实验实训室利用率

学年实验学时数（总学时数）：该实验实训室在一学年内所开实验学时数的总和，包含实验教学、实验室开放。统计时注意实验安排的起止周数。部分机房等实验实训室，利用率可能超过100%。

学年额定学时：实验实训室一学年按30教学周计算，每周5天，每天6学时，即学年额定学时＝30周×5天×6学时＝900学时。

（2）仪器设备利用率

额定机时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设备类型 | 额定机时 | 计算公式 |
| 通用设备 | 1400小时/年 | 7小时×5天×40周=1400小时 |
| 专用设备 | 800小时/年 | 4小时×5天×40周=800小时 |
| 机械类设备 | 800小时/年 | 4小时×5天×40周=800小时 |

**注：试行期间已建项目额定机时参考项目论证时承诺的机时计算。**

有效机时：

实际使用时间

（3）人才培养

在指导下能完成使用的学生人数：指在仪器设备工作人员指导下能独立完成操作的学生人数。进行教学演示教师人员数：指利用仪器设备进行教学演示的教师人数。

（4）科研成果

包括科研成果奖、论文发表、专利授权、技术转化。

（5）服务收入

服务收入指对校内外服务的费用；培训人数指评估期内校内课程教学以外的所有培训人数。试行期间，已建项目科研以可行性论证报告承诺的为基础，按完成度计算得分。

（6）设备完备率

完好设备台数指完全可以利用，或简单维修即可使用的设备，不包括需要大修、事实已经不能使用，或因为故障超过一个学期未使用的设备；评估设备总台数指纳入考核范围的所有设备仪器台数。

6.数据来源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数据指标 | 佐证材料 |
| 实验实训室使用 | 查使用登记记录或上传数据 |
| 仪器设备使用机时 | 查开机记录及使用登记表或上传数据 |
| 获得独立操作资格人员数 | 查有关证件或考核审批记录 |
| 在指导下能完成使用的学生人数 | 查使用记录操作人员名单 |
| 教学演示实验人员数 | 查演示实验实训记录 |
| 科研成果奖 | 查本年度获奖证书 |
| 论文发表 | 查本年度出版的刊物 |
| 专利授权 | 授权专利证书 |
| 技术转让收入 | 技术合同及到账经费发票 |
| 服务收入 | 查本年度财务收入帐证明 |
| 培训人数 | 查本年度培训记录 |